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01

单位名称：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市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市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规草案，制定规范性文件。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市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市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参与贯彻落实国家和省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五）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全市“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贯彻落实国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负责全市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六）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市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安排市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规划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布局，组织推

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易地扶贫搬迁等。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组织贯彻实施国家和省产业政策，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全市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

（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市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组织编制全市国民经济动员规划、计划，研究国民经济动员与经济建设、国防建设的关系，协调相关重大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承担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办

的有关具体工作。组织拟订推进全市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四）承担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市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市易地扶贫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重点企业服务办公室、招商一部、市汽车拖拉机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市对口支援新疆工作领导小组经济社会工作办公室、市招标投标领导小组办公室、市铁路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等有关具体工作。

（十五）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能源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能源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提出能源发展战略的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指导计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能源行业的政策措施。推进能源体制改革，拟订有关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协调能源发展和改革中的重大问题。组织实施煤炭、石油、天然气、电力（核电）、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等能源，以及炼油、煤制燃料和生物质液体等燃料的产业政策和相关标准。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组织推进能源重大设备研发，指导能源科技进步、成套设备的引进消化创新，组织协调相关示范工程和推广应用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负责核电管理及相关项目申报。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参与研究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指导、监督能源消费总量控制有关工作，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负责能源预测预警。发布能源信息，参与能源运行调节和应急保障。监管油气、新能源市场运行，规范能源市场秩序。监管油气管网设施的公平开放，参与电力市场的监管。参与组织推进能源国际合作。参与制定与能源相关的资源、财税、环保及应对气候变化等政策，提出能源价格调整建议。

（十六）组织落实国家、省有关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市级粮食储备和物资储备的政策和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落实国家和省粮食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制定全市粮食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市粮食流通宏观调控，落实国家和

省粮食购销政策，负责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管理工作，监测市内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研究提出市级粮食和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建议，组织实施市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指导县（市、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工作。负责贯彻落实粮食和物资储备仓储管理有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承担市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市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拟订粮食流通设施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有关储备基础设施和粮食流通设施投资项目。负责对市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储备的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实施监督管理，对其他部门管理的物资储备进行监督指导。负责粮食流通执法督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市粮食库存检查工作。贯彻国家和省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和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开展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七）负责全市口岸规划、建设、开放和管理工作的。

（十八）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1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金 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80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45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57.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998.88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01.76	本年支出合计	58	5,540.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38.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 计	31	5,540.57	总 计	62	5,54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4,801.76	4,801.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8.19	4,448.1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422.72	4,422.72					
2010401	行政运行	3,337.06	3,337.06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7	253.07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47.76	147.76					
2010408	物价管理	197.42	197.42					
2010450	事业运行	28.79	28.7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58.62	458.6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47	25.4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7	2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9	32.49					
20807	就业补助	32.49	32.4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8	5.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74	10.74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6.47	16.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0	57.5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7.50	57.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0	57.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63.57	263.57					
22201	粮油事务	153.57	153.57					
2220106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153.57	153.57					
22204	粮油储备	110.00	110.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110.00	1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540.57	3,337.06	2,203.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1.70	3,337.06	1,114.6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426.23	3,337.06	1,089.17			
2010401	行政运行	3,337.06	3,337.06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7		253.07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47.76		147.76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92		200.92			
2010450	事业运行	28.79		28.7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58.62		458.6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47		25.4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7		2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9		32.49			
20807	就业补助	32.49		32.4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8		5.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74		10.74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6.47		16.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0		57.5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7.50		57.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0		57.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8.88		998.88			
22201	粮油事务	888.88		888.88			
2220106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153.57		153.57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735.31		735.31			
22204	粮油储备	110.00		110.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110.00		1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801.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451.70	4,45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49	32.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57.50	57.5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998.88	998.88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801.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40.57	5,540.5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38.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38.8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 计	32	5,540.57	总 计	64	5,540.57	5,540.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5,540.57	3,337.06	2,203.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51.70	3,337.06	1,114.64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4,426.23	3,337.06	1,089.17
2010401	行政运行	3,337.06	3,337.06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3.07		253.07
2010406	社会事业发展规划	147.76		147.76
2010408	物价管理	200.92		200.92
2010450	事业运行	28.79		28.7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458.62		458.6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47		25.47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47		25.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9		32.49
20807	就业补助	32.49		32.49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28		5.28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0.74		10.74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16.47		16.47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57.50		57.5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57.50		57.50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50		57.5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998.88		998.88
22201	粮油事务	888.88		888.88
2220106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	153.57		153.57
2220199	其他粮油事务支出	735.31		735.31
22204	粮油储备	110.00		110.00
2220403	储备粮（油）库建设	110.00		11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6.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7.7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9.35	30201	办公费	31.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2.71	30202	印刷费	3.1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36.49	30203	咨询费	0.98	310	资本性支出	9.7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9.88	30205	水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7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4.68	30206	电费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0	30207	邮电费	76.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9.56	30208	取暖费	14.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9	30211	差旅费	6.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4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1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2.87	30215	会议费	2.4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15.82	30216	培训费	1.6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6.0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1.09	
30305	生活补助	23.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8.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2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604.40	30229	福利费	29.7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8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0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5				
人员经费合计		2,949.53	公用经费合计						387.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00		40.00		40.00	10.00	25.37		22.00		22.00	3.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度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5,540.5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3,520.97 万元,降低 38.9%,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 2020 年度省拨下达专项粮食款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经费 2750 万元、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经费 140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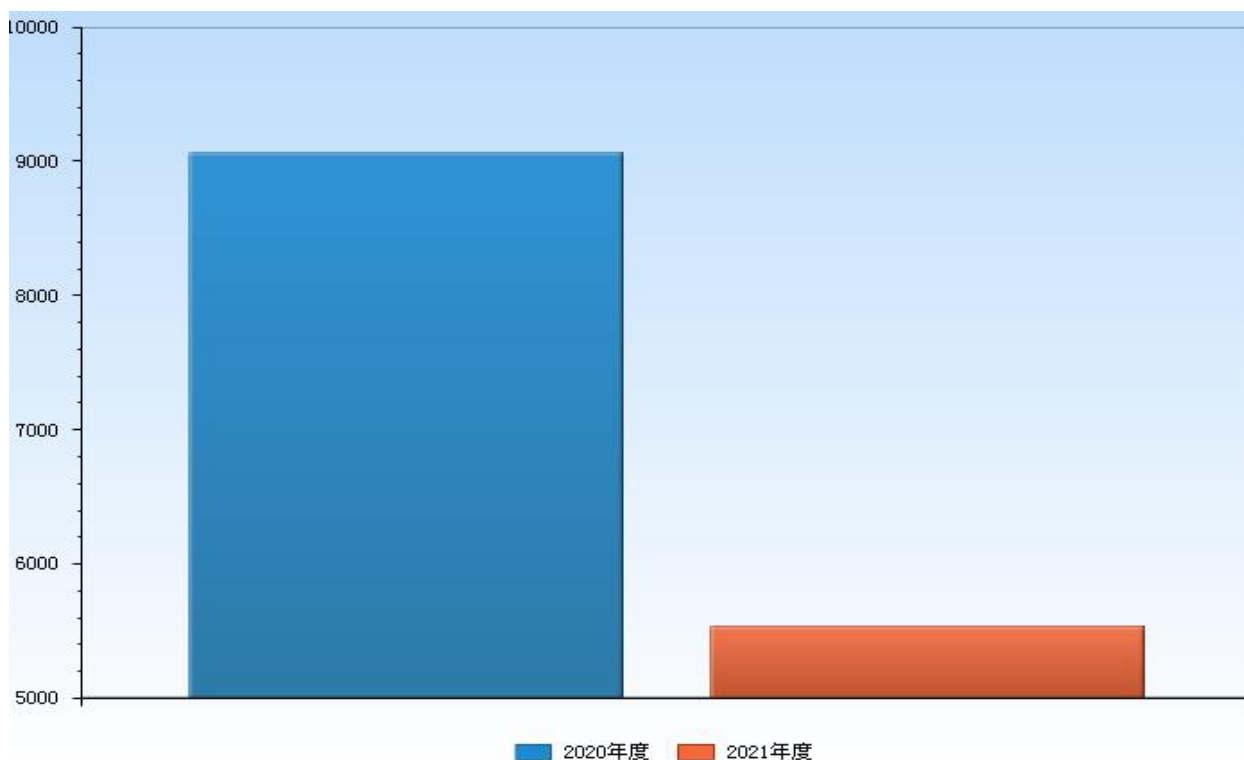


图 1: 2020-2021 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4,801.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801.76 万元，占 100.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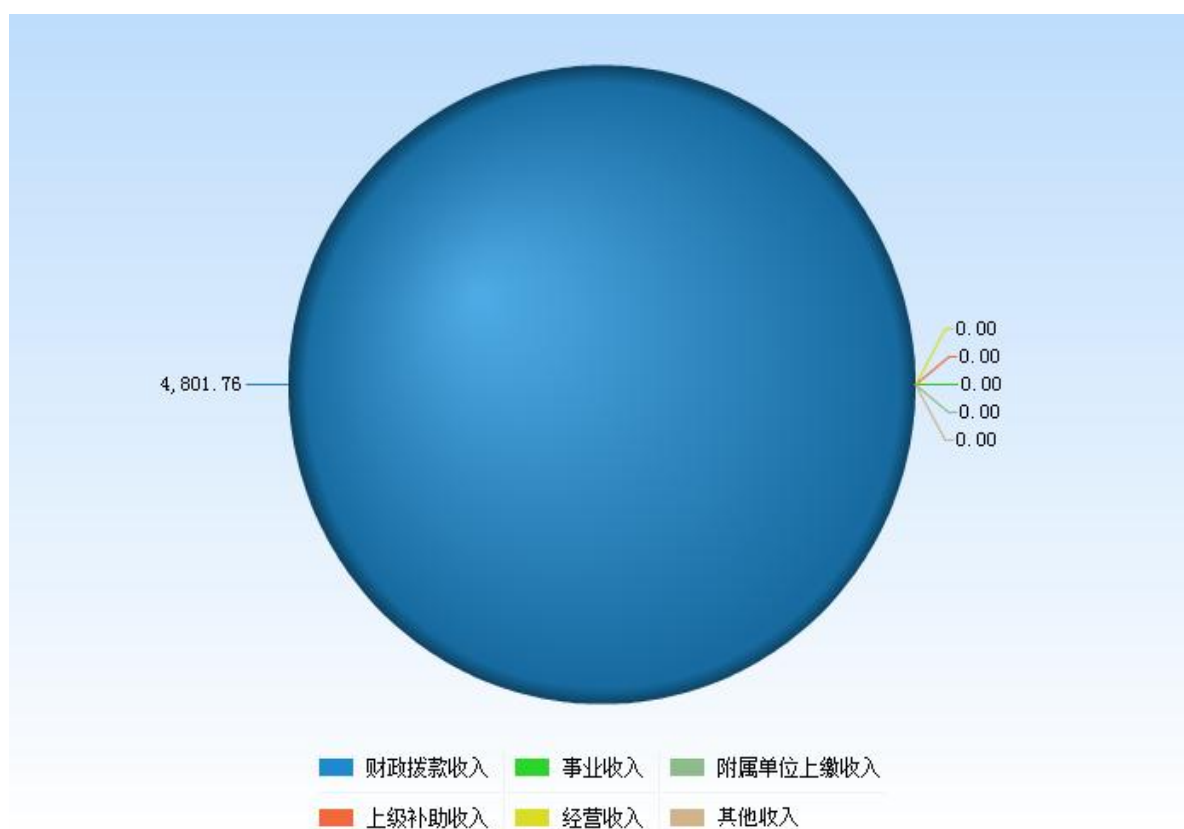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5,54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37.06 万元，占 60.2%；项目支出 2,203.51 万元，

占 39.8%。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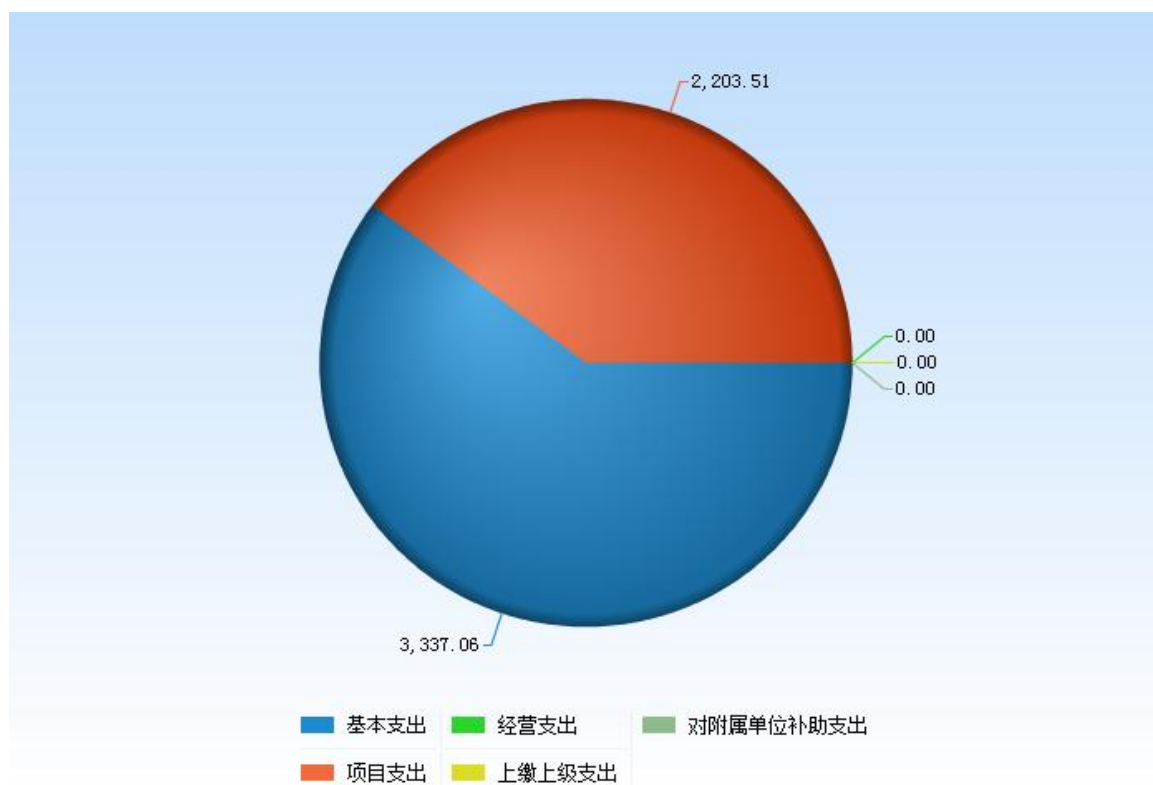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4,801.7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4,161.08 万元，降低 46.4%，主要是 2020 年度省拨下达专项粮

食款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经费 2750 万元、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经费 1402 万元；本年支出 5,540.57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2,688.15 万元，降低 32.7%，主要是 2020 年度粮食款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经费及粮食产后服务中心项目建设专项经费支出金额较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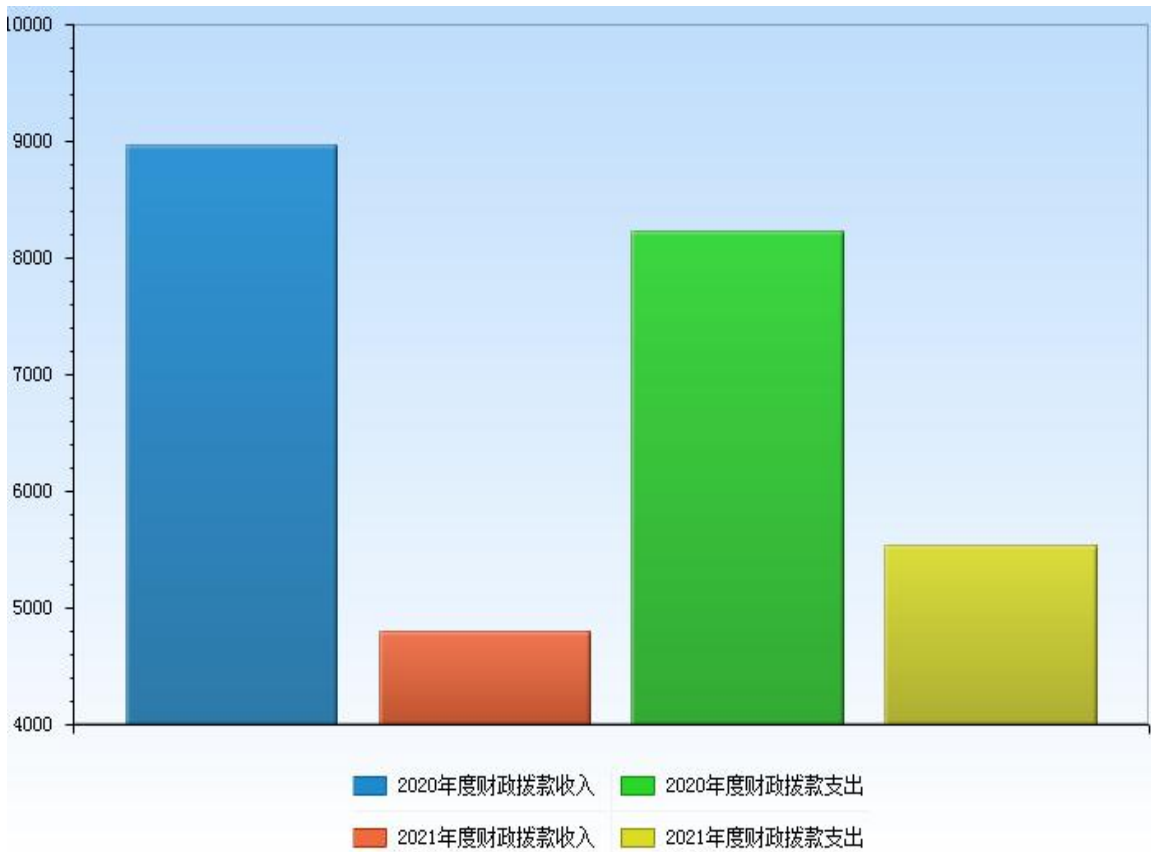


图 4：2020-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单位：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80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比年初预算增加 518.86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邢台新冠疫情严重，临时紧急增加防控疫情物资采购专项支出 500 万元，次要原因是年中调整预算增加第 29 届中原经济协作区活动经费及组建碳达峰和碳中和工作专班和技术支撑团队经费；本年支出 5,540.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比年初预算增加 1,257.6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 2020 年省拨下达专项粮食款邢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经费上年结转质保金尾款 738.81 万元，在本年度列支。另外本年度新招录及调入人员以及零星调资追加等原因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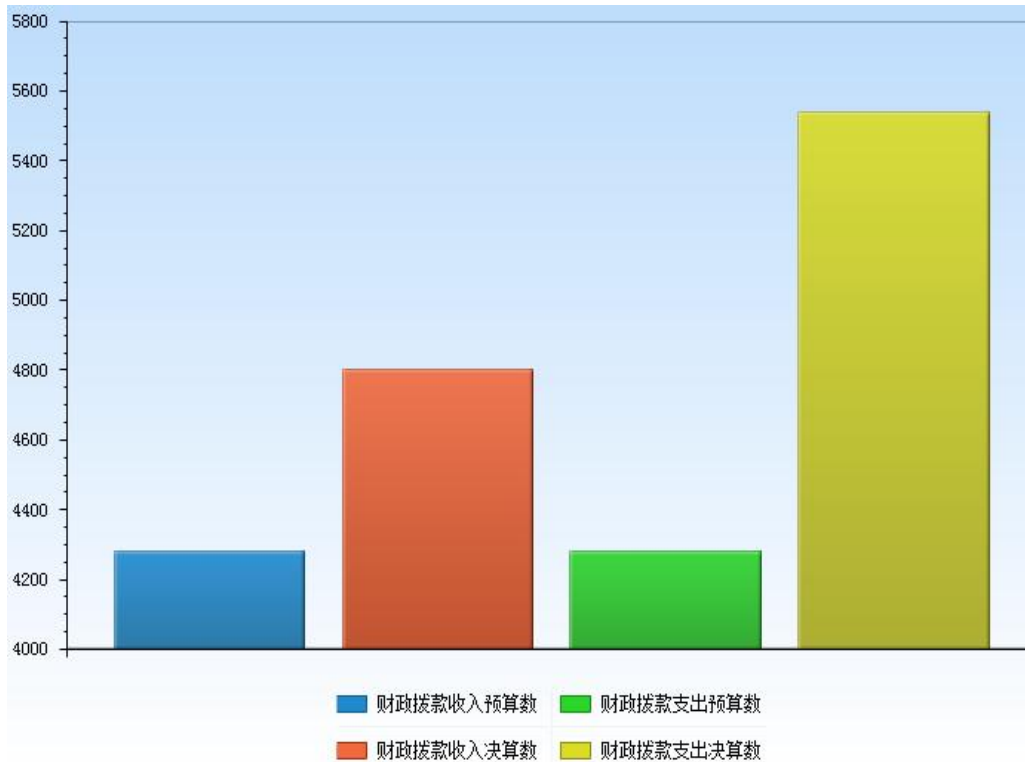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收支预决算对比情况（单位：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5,540.5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451.7 万元，占 80.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49 万元，占 0.6%；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57.5 万元，占 1.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998.88 万元，占 1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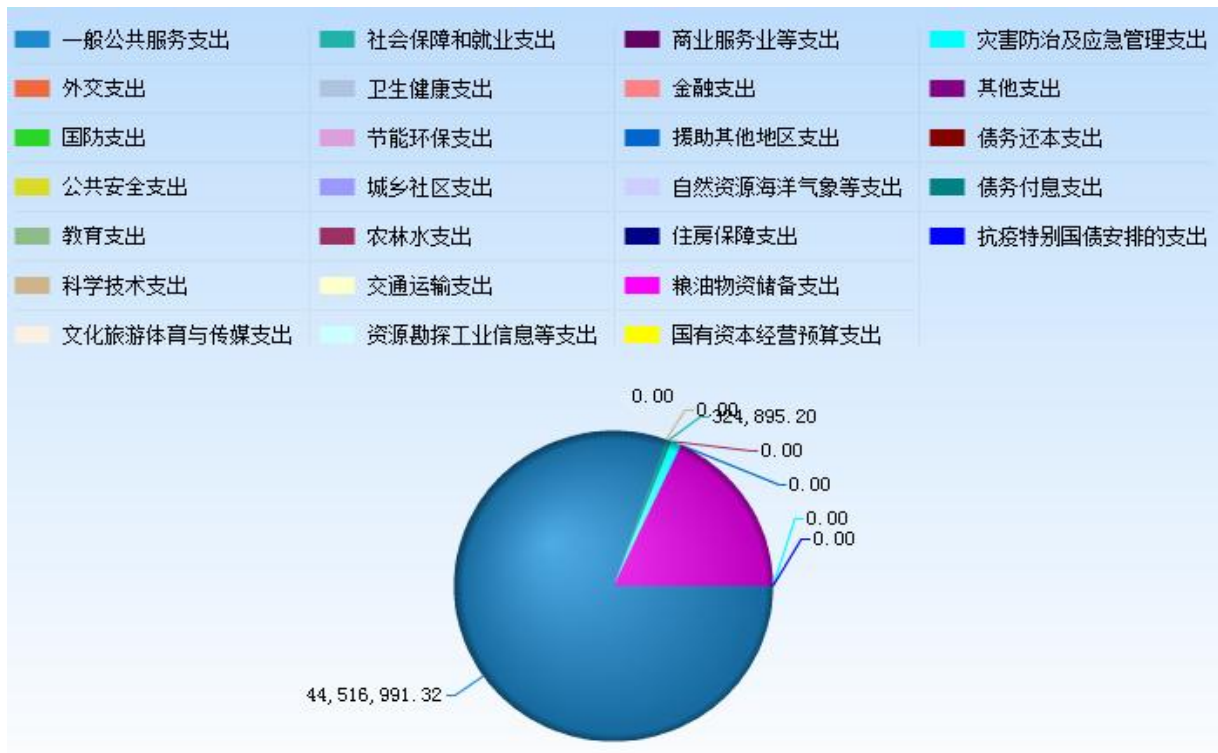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337.0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949.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

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87.5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5.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7%，减少 24.63 万元，降低 49.3%，主要是 2021 年继续对公车使用进行大幅压减，以及对公务招待费进一步严格管理压减支出；较 2020 年度减少 5.26 万元，降低 17.2%，主要是 2021 年继续对公车使用进行大幅压减，以及对公务招待费进一步严格管理压减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本部门 2021 年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无因公出国（境）团组个数人数。因公出国（境）费支

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0%，较预算减少 18 万元，降低 45.0%，主要是我部门在 2020 年度报废了两辆公车，但编制 2021 年度预算时报废手续尚未完成，因不确定能否最终报废所以为保运转依然编制了 2021 年度预算；较上年减少 2.49 万元，降低 10.2%，主要是加强公车管理压减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本部门 2021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2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8 万元，降低 45.0%，主要是加强公车管理压减支出，此外我部门在 2020 年度报废了两辆公车，但编制 2021 年度预算时报废手续尚未完成，因不确定能否最终报废所以编制了预算；较上年减少 2.49 万元，降低 10.2%，主要是加强公车管理压减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 3.37 万

元，完成预算的**33.7%**。发生公务接待共**42**批次、**498**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6.63**万元，降低**66.3%**，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严加管控；较上年度减少**2.78**万元，降低**45.2%**，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精神，严加管控。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2**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2203.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组织对“救灾仓库运行定额补助经费”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价格认证工作经费”“救灾物资采购款”等项目等项目具体项目责任部门内部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成立了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细化工作方案，根据年初预算、资金支出以及年初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情况，“价格认证工作经费”“救灾物资采购款”等项目基本完成了预算绩效目标，实现了预期目标，未发现有明显的问题存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价格认证工作经费项目及救灾物资采购款项目**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价格认证工作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价格认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7 万元，执行数为 176.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专项资金指标设置要求，通过自查收集整理汇总工作开展情况，经过严格自评，价格认证工作经费项目圆满的完成各项指标，各指标评价等级均为优秀，各项指标评分加权汇总后，总得分为 10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指标设置不够明确、具体、清晰。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提升项目资金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加强专业培训力度，配备相关人员专门负责项目支出运行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 (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部门职责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 1 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 2 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 1 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 1 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 1 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 2 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 1 分。	3
“工作活动”管理 (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 10%，到位率小于等于 90%得 0 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 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 3 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得 4 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 3 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 3 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 2 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 2 分。	4
“工作活动”产出 (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 90%至 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完成率为 80%至 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完成率为 70%至 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完成率低于 70%的，不得分。	3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4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 出 质 量 达 标 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 100% 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 90%至 100% 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90% ；达标率为 80%至 90% 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80% ；达标率为 70%至 80% 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 60% ；达标率低于 70% 的，不得分。	3
		产 出 二 质 量 达 标 率				4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 作 活 动 产 出 完 成 及 时 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 目 完 成 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	根 据 具 体 工 作 活 动 细 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2) 救灾物资采购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救灾物资采购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2 万元，执行数为 182 万元，完成

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成效显著，保障了本次救灾物资采购的圆满实施，在本次采购中本着花最少的钱，采购最好的物资，物资采购完成后，增强了我市在应对自然灾害后灾民安置、疫情防控等方面的提升。救灾物资采购款项目圆满的完成各项指标，各指标评价等级均为优秀，各项指标评分加权汇总后，总得分为 100 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项目支出运行实践经验还欠缺，相关人员配备略显不足。在资金分配方面，项目资金预算的结构与实际支出的结构有一定的差异。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预算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各单位的预算资金管理，减少预算资金使用的随意性，对预算的事前、事中、事后进行全过程控制，加大对预算编制与执行的监督管理力度，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同时，提高各单位人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是否履职尽责相结合，将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作为对各岗位人员工作考核评价的重要内容之一。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内容	评价标准	得分
“工作活动”设置 (15)	工作活动相关性	政策相关性	3	工作活动是否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工作活动符合各级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得 3 分。	3
		部门职责	3	工作活动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工作活动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得 3 分。	3

	相关性					
		预算项目相关性	3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活动项下确定的预算项目合理，与工作活动密切相关，得1分；工作活动和项目预算安排合理，得2分。	3
	绩效目标、指标科学性	绩效目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	工作活动有明确的绩效目标，得1分；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目标、部门年度工作目标一致，得1分；绩效目标能体现工作活动的产出和效果，得1分。	3
		绩效指标设立科学性	3	工作活动是否有明确的绩效指标，指标设置是否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是否细化量化，是否可衡量。	绩效指标设置能准确反映活动目标完成情况，得2分；细化量化，可衡量，得1分。	3
“工作活动”管理(25)	财务管理规范性	资金拨付情况	4	实际拨付资金占预算安排资金的比例。	资金没有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分值的10%，到位率小于等于90%得0分	4
		资金支出进度	4	资金是否按照规定(计划)的时间进度要求拨付或下达	支出进度每落后一个时间节点要求，扣分值的25%，扣完为止。	4
		资金使用规范性	7	资金拨付手续是否完整，是否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资金使用是否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	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符合预算和国库管理有关规定，得3分；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规定的，得4分。	7
	工作活动实施保障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制定的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是否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能否保障工作活动顺利实施。	部门制定了实施方案、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财务制度)，得3分；各项方案和制度措施明确、清晰、具有可操作性，得3分。	6
		过程控制有效性	4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是否得到有效落实，是否有风险应对措施。	保障工作活动实施、资金安全的各项制度措施得到有效落实，得2分，有风险应对措施，得2分。	4

“工作活动”产出(25)	工作活动产出数量完成率	产出一数量完成率	7	反映工作活动设定目标的完成程度，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各项产出逐一评价，逐一确定分值。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数量完成率的分值。完成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完成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完成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完成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完成率低于70%的，不得分。	3
		产出二数量完成率				4
					
	工作活动产出质量达标率	产出一质量达标率	7	反映工作活动的产出是否达到预期质量标准。由评价工作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产出指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根据工作活动和具体产出指标设定每一项产出质量达标率的分值。达标率为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满分；达标率为90%至10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90%；达标率为80%至9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80%；达标率为70%至80%的，得该项产出分值的60%；达标率低于70%的，不得分。	3
		产出二质量达标率				4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工作活动产出完成及时性	6	反映工作活动产出目标实现的及时程度。	规定时间内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和有关规定酌情扣分。	6	
项目完成率	项目完成率	5	已完成的预算项目个数与即定预算项目个数的比率，用以反映该工作活动下的预算项目完成情况。	预算项目全部完成的得满分，未按时完成的根据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5	
“工作活动”效果(35)	经济效益	根据具体工作活动细化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社会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生态效益		9	评价该工作活动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9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8	通过发放问卷进行社会调查，评价受益群体及相关群体对该项工作活动的认可程度。	待细化（由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工作活动绩效目标设置情况及业务情况进行细化）。	8
合计			100			100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无财政绩效评价项目。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7.54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0.35 万元，增长 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招录及调入人员等原因增加人员经费支出。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15.62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3.6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81.9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260.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8.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2.0%。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有 2 辆公车报废。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

部门无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与上年持平。无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